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絡人：陳思羽
電 話：02-23228061
Email：kidorain@mail.nt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07036722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s://mofdoc.mof.gov.tw/MOF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100566】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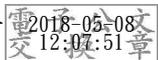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部國庫署製作「稅收超徵懶人包」、「超徵稅收用
去叨位？」及「3分鐘讓您瞭解稅收超徵的意涵和影響」
懶人包，請轉知所屬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期部分民眾誤解政府稅收超徵之用途，提議「稅收超徵還稅於民」，並質疑發放超徵紅包予地方政府，本部業就上開議題涉中央政府部分製作旨揭懶人包(詳附件1、2、3)，簡要說明政府預(決)算規範、實務作業與中央政府稅課收入實徵數優於預算數之意涵及影響。
- 二、旨揭懶人包業登載於本部網站(訊息公告/政令宣導輪播)、國庫署網站(服務園地/資訊圖像化專區)，及該署臉書專頁，歡迎連結，並請協助宣導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財政部賦稅署



臺北市政府 1070508



AAAA1072104887